

南臺科技大學 創新產品設計系 碩士班 課程時序表 (第12屆) 115年 9 月實施

第一學年 (115年9月至116年6月)										
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	
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	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	
專業必修	專題研討(一)	1	2		專業必修	專題研討(二)	1	2		
專業必修	研究方法與學術倫理	3	3		專業必修	研究論文寫作	3	3		
專業必修	小計	4	5		專業必修	小計	4	5		
專業選修	設計思潮	3	3		專業選修	AI尖端技術專討	3	3		
專業選修	高等工業設計	3	3		專業選修	創新個案研究	3	3		
專業選修	設計與文化研究	3	3		專業選修	設計研究與實踐	3	3		

第二學年 (116年9月至117年6月)										
上學期					下學期					
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	科目類別	科目	學分	時數		
專業必修					專業必修					
專業必修	小計	0	0		專業必修	小計	0	0		
專業選修	多元參與設計研究	3	3		專業選修	產品開發個案研究	3	3		
專業選修	使用者洞察與研究	3	3		專業選修	消費行為與文化分析	3	3		
專業選修	色彩應用研究	3	3		專業選修	設計思考研究	3	3		
專業選修	設計實務實習(一)	3	0		專業選修	設計策略與管理研究	3	3		
					專業選修	符號學研究	3	3		
					專業選修	設計實務實習(二)	3	0		

備註：

- 一、總畢業學分數26學分，包括專業必修8學分、最低專業選修18學分。畢業論文6學分另計。
- 二、學生選修本碩士班之專業選修課程，所獲得之學分為專業選修學分，至少要獲得15學分。
- 三、學生選修非本碩士班所開設之課程，所獲得之學分為一般選修學分，最多只承認3學分為畢業學分。
- 四、課程時序表以教務處網頁為準，做為辦理選課、重(補)修、及畢業資格審查之參考。
- 五、本所學生滿足海外研習組出國研習要求者即完成海外研習學程。